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5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海洋世界相关许可权授权给海南如意岛旅游度假投资有限公司使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3月24日，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美国海洋世界娱乐公司（SeaWorld Entertainment, Inc.）全资子公司 SEA HOLDINGS I, LLC（以下简称“SeaWorld”）签署了《中心概念和初步设计支持协议》及《公园独家权利及概念设计协议》。根据该等协议，本公司在自2017年起的未来三年内，拥有在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拥有就主题公园、互动乐园或水上乐园在区域内的开发或经营，或授予上述公园或乐园知识产权的许可等事宜与SeaWorld独家合作的权力。详见2017年3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7-027号公告。

根据《公园独家权利及概念设计协议》，本公司负责为开发海洋世界主题乐园项目寻找可用地并且取得必要的土地使用权或土地所有权。海洋控股同意将尽其商业上合理的努力支持本公司在上述方面作出的努力。根据《公园独家权利及概念设计协议》第23.5条相关约定，本公司可以向关联方转让在协议下的权利和义务。

海南如意岛旅游度假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如意岛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海南如意岛项目开发主体，如意岛公司已取得了海南如意岛项目一期、二期共取得海洋使用权面积386.14公顷，其中，其中，一期14个填海项目（总面积247.92公顷）竣工海域均已取得海口市海洋和渔业局使用验收合格的批复，验收合格，目前正在申办海域使用权更换为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手续；二期6个填海项目（总面积138.22公顷）正在申请办理竣工海域使用验收，验收完成后，也将申办海域使用权更换为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手续。

鉴于如意岛项目的海洋资源优势，为配合如意岛项目后续建设规划，本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与如意岛公司签署了《海洋世界主题公园授权许可协议》（以下简称“《许可协议》”），《许可协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本公司许可如意岛公司在如意岛旅游项目上开发、建设和运营使用海洋世界标示的互动乐园、特定主题公园和特定水上乐园。

2、许可期限为每个主题公园项目开业后 20 年为止，如意岛公司可以选择延长 5 个额外期限，每个额外期限为 5 年。

3、水上乐园和主题公园的许可费为总收入的 5%-7.5%（除去旅行社佣金、信用卡佣金、销售税和其他约定的除外事项）；互动乐园的许可费有待未来另行商议。

公司将根据如意岛项目一期更换土地使用权证进展情况及项目后续规划和实施进度，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 日